

年度专题：产业政策重点关注——G60 科创走廊

一、G60 科创走廊发展背景

从 1.0 到 3.0，G60 科创走廊串联更多盟友成功扩容

G60 沪昆高速穿过上海市松江区全境，绝大多数企业都分布于高速公路两侧，松江区作为本地制造业发展的主战场之一，特别是贯穿松江全境的 G60 高速沿线产业园区为松江区贡献了 95%以上的工业产值，2016 年，松江区提出沿 G60 高速构建产城融合的科创走廊、即 1.0 版的“G60 上海松江科创走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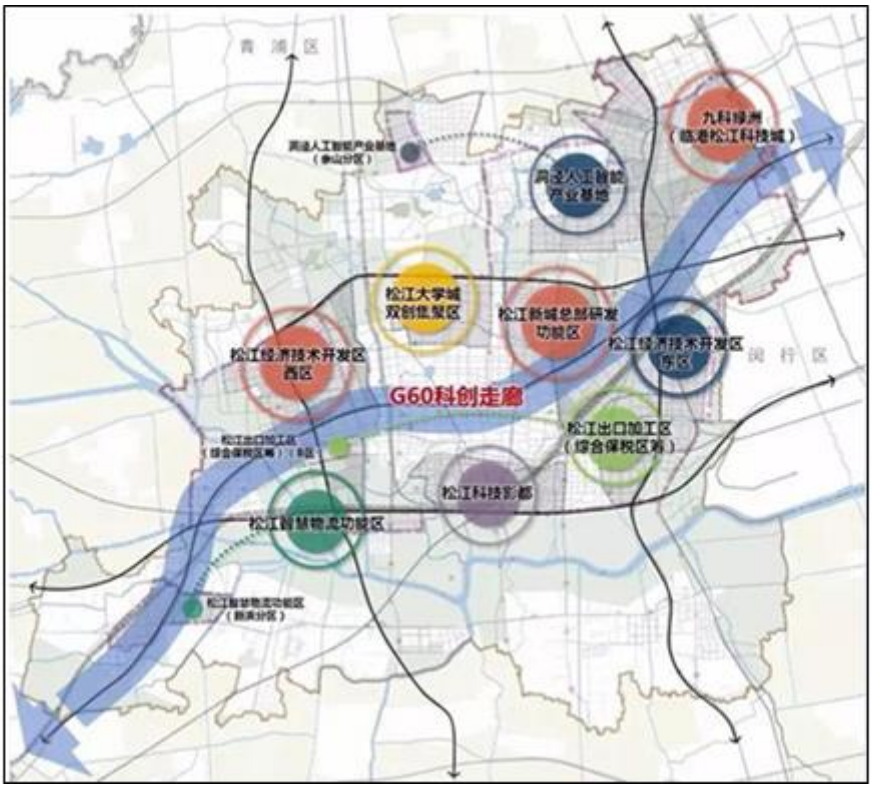

2017 年 3 月，浙江省政府批准嘉兴市设立浙江省全面接轨上海示范区；同年 7 月，松江、嘉兴、杭州正式签署《沪嘉杭 G60 科创走廊建设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正式升级为 2.0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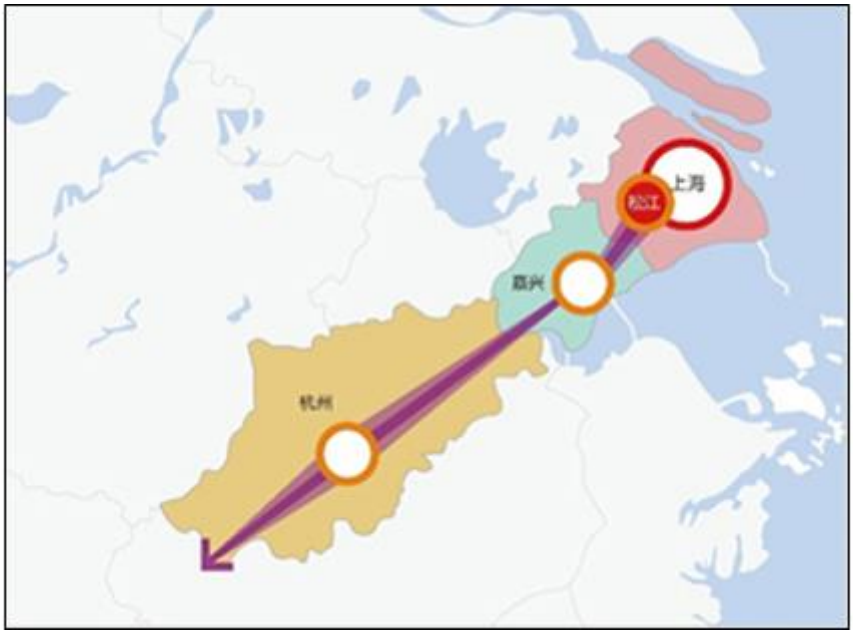

随着长三角一体化被提到了新高度，2019 年 G60 科创走廊被纳入《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上升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松江区顺势对 G60 科创走廊进行更高层次的再审视、功能定位的再深化，提出以沪苏湖高铁建设为契机，深化拓展高铁时代的 G60

科创走廊 3.0 版，形成九城共建的格局，除 2.0 版的松江、嘉兴和杭州外，还引入了金华、苏州、湖州、宣城、芜湖和合肥几大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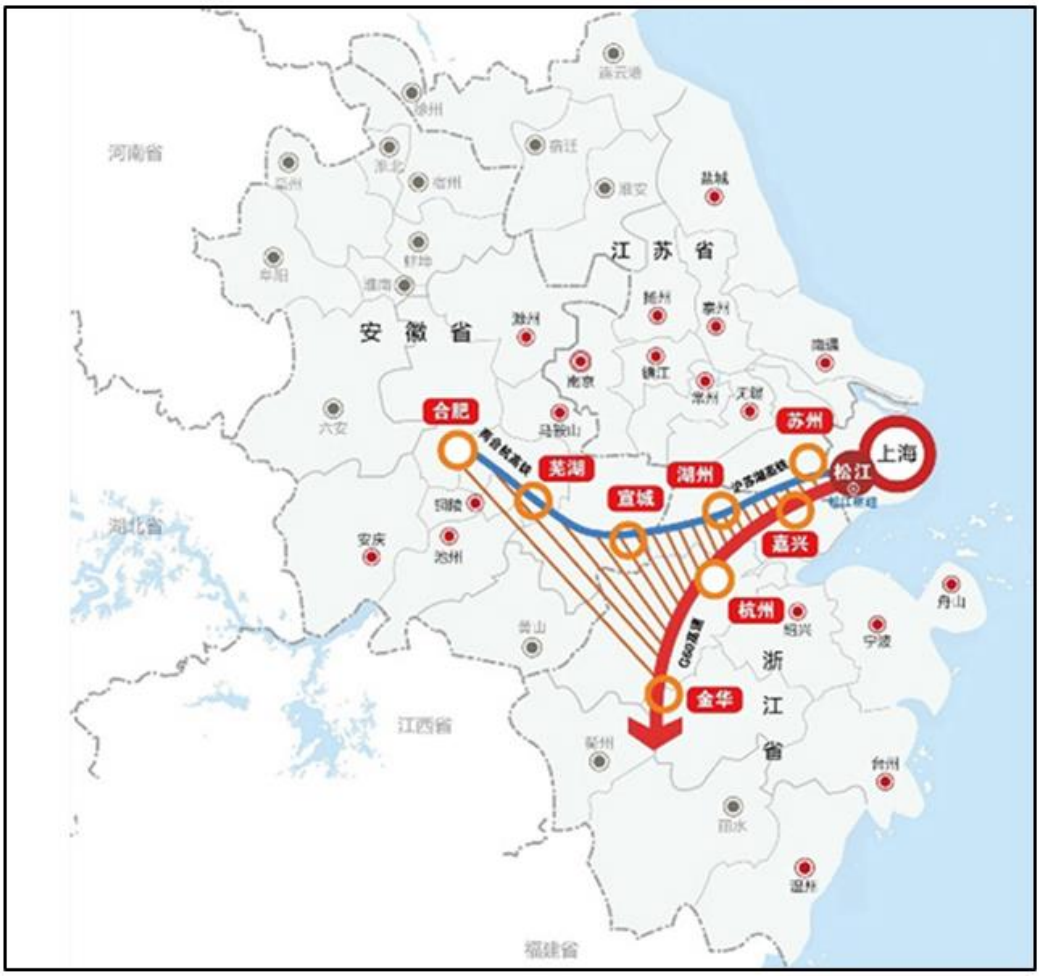

二、国家级层面政策

历经五年的发展与布局，2020 年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的发展也迎来了新的高潮与关键时期，年底国家层面接连出台了多部重磅新政，进一步推动了这一产城融合大发展的战略。

1、《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方案》

2020 年 11 月 3 日，科技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方案》（下称《建设方案》），成为指导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贯彻落实国家战略、推动科创驱动先进制造业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行动指南。

- **政策要点**

此番出台的《建设方案》主要明确了几大方面的重要内容，即指导思想、战略定位、建设目标、重要任务。

（1）指导思想与战略定位

为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大关键词，以市场化、法治化为导向，以“科创+产业”为抓手，以高标准创新能力建设为支撑，促进长三角基层加强合作和跨行政区域协调联动。提出要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世界级产业集群、产城融合的典范以及一流的营商环境，形成资金共同投入、技术共同转化、利益共同分享的协同创新共同体，建成科技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产业和城市一体化发展的先行先试走廊。

（2）建设目标

《建设方案》提出了两个阶段的建设目标，并给出了较为明确的建设指标，将分两步走、计划分别于 2022 年和 2025 年实现。从研发投入强度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增加值比重两大指标看，2025 年的目标均较 2022 年进一步提升，此外到 2022 年还有多项指标目标需要达成，如上市（挂牌）企业数量年均新增 100 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年均新增 3000 家左右、引进高层次人才、应届高校毕业生等各类人才每年不少于 20 万人。到 2025 年，还将计划形成若干世界级制造业集群、在国内外产业分工和价值链中的地位明显提升、成为我国重要创新策源地。

可见，到 2022 年科创走廊的建设将初显成效，而到了 2025 年科创走廊将更具有国际影响力。

目标	2022年	2025年
地区研发投入强度	3%	3.2%以上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5%	18%

（3）重要任务

根据战略定位中体现的几大方向，《建设方案》还提出了更为具体的任务目标。

强化区域联动发展，共同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

提出要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以金融服务为重点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打造协同开放的经济发展高地、推动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以及推动产业链深度合作。关键内容包括在长三角各股权交易中心设立分中心、加强保税区之间产业协同和信息共享、提升进出口商品常年展示中心和跨境电商产业联盟功能、建立区域标准化联合组织等。

加强区域协同创新，共同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

提出要培育壮大创新主体、共同建设重大研发平台、建立关键技术联合攻关机制、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以及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重点将通过几大途径实现，如设立专项科技创新奖、建立投资多元化与运行市场化的新型研发机构、制定跨区域科技成果转移化政策等。

聚焦产业和城市一体化发展，共同打造产城融合宜居典范

提出要健全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体系、加强标准统一的建设用地管理、一体推动重点领域智慧应用、示范带动产城融合发展。具体内容包括鼓励开展土地审批制度改革探索、制定产业集群发展的土地配套政策、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等。

着眼深化改革和优化服务，共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提出要协同推进创新改革试验、打造高效便捷统一的政务服务生态、优化创新人才工作生活环境、建立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核心内容包括推进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改革试点、建立产权交易市场、落实互认互通的人才培养评价体系。

- **政策意义**

《建设方案》找准了 G60 科创走廊建设的战略定位和建设目标，初步形成了切实可行的建设办法并奠定了建设的基础，并且进一步制定了一系列改革开放的配套措施，以达到清除在发展过程中各种资源制约和要素流动自由障碍的目的，从竞争无序向市场有序过渡。在《建设方案》中提出的一系列具体措施和方案，将有效满足长三角地区长期的现实需求，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不同行政区之间创新资源分割管理导致的科创资源跨地区流动低效的问题，进一步推动创新一体化发展的进程。

2、《关于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以头部企业为引领推动产业链跨区域协同合作的实施意见》

在《建设方案》指引下，2020 年 11 月 8 日，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以一体化高质量发展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政策的发布会上，《关于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以头部企业为引领推动产业链跨区域协同合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推进上海西部五区科技和产业协同发展实现与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联动发展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等重磅政策相继发布。

- **政策背景**

按照《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的部署要求，加强产业分工协作，聚焦重点产业领域，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同时也是为了能够达成《建设方案》中提出的战略定位，出台了《实施意见》。

- **政策要点**

《实施意见》共发布了 7 个方面的重点举措，包括 12 条具体政策。

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创新发展

在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重点产业领域培育认定一批龙头骨干企业，通过优化土地资源供给、加大财政扶持、提供高效政务服务等方式加大对龙头骨干企业的支持力度。

推动产业链跨区域协同合作

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带动中小微企业进入产业链或配套体系。发挥工业互联网对全生产要素、全产业链和全价值链连接的功能，鼓励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标杆园区、标杆工厂。

发挥产业联盟产业链纽带作用

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加入产业（园区）联盟，牵头开展跨区域产业合作。支持龙头骨干企业牵头组织参加国内国际线上线下专业展会，组织各类要素对接活动。

加强科技金融要素支撑

依托上交所资本市场服务 G60 科创走廊基地和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加大对产业链龙头骨干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

优化产业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布局

加快建设各类产业协同创新中心。通过跨区域、多层次的产业分工，构筑区域联系紧密、产业配套完善、梯度转移有序的产业组织体系。

推进创新政策先试先行

研究出台人才支持、土地转让、税收分成等政策措施，探索产业协同、利益分享、战略合作新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跨省市合作新举措。

加强体制机制保障

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培育和产业（园区）联盟、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发展。建立九城市龙头骨干企业跨区域合作协调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 **政策意义**

从出台的具体措施看，《实施意见》的特色与亮点在于强调了多维度、跨领域的九城市一体化产业创新合作新模式。此番研究出台的推动产业链跨区域协同合作政策，既是在新发展格局下以区域循环、跨区域联动，服务全国一盘棋的战略选择，也是推进九城产业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重要制度创新。

3、《金融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综合服务方案》

- **政策背景**

为全面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方案》，持续推进落实多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和金融支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意见》，以上海科创中心和金融中心建设带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发展，进一步推动金融供给

侧结构性改革、优化金融服务，多个部门联合发布了《金融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综合服务方案》（以下简称《服务方案》）。

- **政策要点**

四个对接

《服务方案》在服务理念中提出了“四个对接”的内容，分别是金融机构与科创产业对接、金融市场与企业成长路线对接、金融供给与国家创新战略对接、金融创新与市场需求对接。

上述的几大服务理念分别对应的措施是搭建产融结合的大生态链、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增加科创金融供给总量并向先进制造业企业和科创企业倾斜、探索新型的金融服务以满足多元化与动态化的市场需求。

四个缓解、四个推动

《服务方案》中提出的服务内容主要体现在四大方面。

缓解融资难，推动信贷产品与服务方式加快创新：提出创新“信用类科技贷”产品、加大供应链金融业务创新力度、用好再贷款资金助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先进制造业发展、提升政策性担保基金支撑效果。

缓解融资难，推动科技企业融资成本有效降低：提出推广“远期共赢”利率定价机制、实施优惠利率定价方案、承诺“利率外零费用”优惠、优化担保收费机制。

缓解不适配，推动开展跨市场、跨类别、跨地域合作：提出积极开展多元金融产品创新、拓宽先进制造业发债渠道、深化境内外联动服务模式、设立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战略投资母基金。

缓解不对称，推动建设多功能、多维度、多领域的资源共享平台：提出建立科创企业名录库与重点科技项目建设信息库、提升科技金融服务站功能并培训“科创金融特派员”、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建设。

- **政策意义**

《服务方案》的编制自 2020 年 4 月启动以来共发函 20 余份、签批 14 份，终于在年底正式公

布，足见发挥好金融服务对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也对创新型金融产品的研发提供了政策支持。值得注意的是，12 月中旬，一款定向服务优质科创型企业的授信产品“G60 科创贷”已经在上海发布，科创型企业纯信用贷款最高授信额度可达 5000 万元，主要针对的就是科创企业融资过程中的难点，相对于传统信贷产品，更具有支持范围广、增信方式活、信用额度大、审批速度快等优势。

三、地方级层面政策

在国家级层面的宏观政策的引导下，作为 G60 科创走廊发展的策源地，松江区在近两年来也出台了一系列更具实操意义的实施细则类的政策文件，主要分成了产业类、科技类及人才类三大领域的政策。

产业类重点政策一览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主管部门
《松江区关于金融支持G60科创走廊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	2017年	区发改委（金融办）
《松江区关于G60科创走廊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	2018年	区经委
《松江区新引进项目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专项资金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产业化关键或共性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项目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企业技术中心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总部经济企业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新引进重点先进制造和新兴服务企业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外资研发中心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产业项目准入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松江区关于加快我区产业结构调整推进存量工业用地二次开发的若干意见（试行）》		
《松江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认定和管理办法》	2019年	
《松江区支持“卡脖子”工程和颠覆性技术发展实施细则	2019年	
《松江区新引进重点现金制造企业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	2020年	
《松江区工业用地节余土地分割转让暂行办法》	2019年	区规资局

科技类重点政策一览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主管部门
《松江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管理办法》	2016年	区科委（信息委）
《关于加快G60上海松江科创走廊建设促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实施意见》	2017年	
《加强工业互联网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实施工业互联网产业创新工程推进G60科创走廊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8年	
《松江区关于支持G60科创走廊分析技术产业集群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8年	
《松江区关于加快推进G60科创走廊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2019年	
《松江区关于鼓励和促进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新载体建设的实施意见》	2019年	
《松江区专利资助办法》	2013年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松江区知识产权试点园区评定与管理办法》	2014年	
《松江区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的实施意见和通知》	2016年	区科委
《松江区关于G60科创走廊和知识产权战略相关资助资金的实施细则》	2017年	

人才类重点政策一览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主管部门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人才积分管理办法（试行）》	2017年	区人社局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优秀人才认定操作细则》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科创领衔人才资助办法（试行）》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人才薪酬扶持实施细则》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人才租房补贴实施细则》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人才购房补贴实施细则》		
《松江区G60科创走廊人才公寓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从松江区的几大类政策情况来看，2017、2018 年是地区出台新政的高峰期，各领域均出台了大量的政策。为了加快 G60 松江科创走廊的建设，在对照区域内的产业、科技、人才等政策的基础上，2018 年底松江区政府针对政策条款中各类有助于参照执行的补贴细则，又梳理选编了《关于加快建设 G60 上海松江科创走廊的六十条政策》（以下简称《六十条》）。《六十条》主要从六大部分，全面梳理了区域内的产业、科技、人才政策，也进一步体现出了 G60 科创走廊的建设任务与目标。

加快制造业强区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第一部分首先从引进高端制造业、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发展总部经济、电子商务、专业服务业和文化创意产业几大方面入手，对相关企业在购建自用办公用房或租赁办公用房的时均给出了详细的补贴标准。其次，提出了淘汰落后产能、推进两化融合、支持优质项目导入等内容的补贴政策，都是旨在优化区域内的产业结构。

优化科技创新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第二部分主要明确了各类事项的补贴标准，补贴对象包括企业技术中心、产学研合作项目、知识产权及专利申请项目、企业关键或共性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项目等。此外，还将设立区级技术创新基金和科学技术奖励专项资金，对于园区科创功能载体、创业苗圃、众创空间、孵化器以及科技服务平台的建设也都设立了阶梯式的补贴标准。

可见，针对这一项建设目标，地区的补贴项目主要将从支持科研创新以及初创企业两大方面入手。

加快人才聚集，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

第三部分集中体现出地区在引进与留住人才方面的决心，主要从设立人才专项基金、给予优秀人才薪酬补贴、给予优秀大学生工资奖励、给予大学生暑期实习补贴、为引进人才租房购房发放补贴等。

综上，地区的人才补贴政策可谓是做到了全流程的覆盖，从未出校门的大学生到已经踏上工作岗位的优秀人才，政策都给予了不同类型的支持，大大增加了人才的地区黏性。

完善金融服务，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

第四部分首先是从融资层面，体现出金融服务的多样性。如提出在多层次的资本市场进行挂牌上市并给予补贴奖励，除主流的国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外，还包括了新三板和 E 板；对新引进的融资租赁企业给予多方面补贴，从而加大对这类企业的引进力度；对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投资机构提供风险补偿、融资担保及贴息贴费等配套服务，这些举措都是旨在进一步拓宽区域内创新型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此外，还提出设立创业引导基金，以加大对中小企业及创新创业

项目的资金支持。

加强规划引导，提供坚实空间保障

第五部分则是从区域整体发展的大局出发，体现在园区建设以及用地两大方面。首先针对园区，提出加大对各类园区的开发建设力度并给予补贴与奖励、提升园区转型发展的行政审批效能、对老工业园区的改造提升予以资金支持，此外也加大了园区配套的建设力度，提出利用存量用地自建单位租赁房。其次，针对地区用地方面，提出根据新产业、新业态的发展需求来合理确定用地类型，以落实差别化用地政策；对用地指标进行调整以用于产业发展及二次开发、对二次开发的项目给予补贴。

优化服务配套，打造宜居乐业的发展环境

第六部分主要是针对区域建设出台的各类配套辅助政策，内容涵盖基础生活配套，如道路交通的布局建设、教育资源配置、医疗资源配置、优化商业配套等。此外，针对于引进的人才出台了相应的服务政策，如帮助办理人才落户手续、建设并统筹人才公寓等。

当前，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2021 年开年，松江区已经在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上海市松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依法保障和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的决定》明确松江会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其他各共建城市，依托交通大通道，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加强合作，把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成为中国制造迈向中国创造的先进走廊、科技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的先试走廊、产城融合发展的先行走廊，确保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

免责声明
本报告刊载的一切资料及数据，虽力求精确，但仅作参考之用。本刊分析内容并不反映个别情况，对于特定项目读者应自行寻求专业意见。城市测量师行保留一切版权，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城市测量师行 2021 年

主办单位：城市测量师行——上海城市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编辑部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 1 号新金桥广场 11、15-18F
邮编：200003
网址：www.surea.com
电子邮箱：surea@surea.com
电话：86 21 63589988

更多楼市资讯、研究报告可以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



更多价格、更多功能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使用

